

(翻譯本)

CSO/ADM CR 14/3231/97

電話號碼： 2810 3838
傳真號碼： 2804 6870

香港中環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
劉健儀議員，GBS，JP

劉主席：

議員審議條例草案的 優先次序建議

我現致函建議，若內務委員會決定就以下兩條條例草案成立法案委員會，議員根據下列次序，優先審議該兩條條例草案：

1. 《2005 年收入(自訂車輛登記號碼)條例草案》；及
2. 《公眾衛生及市政(修訂)條例草案》。

《2005 年收入(自訂車輛登記號碼)條例草案》

該條例草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四日提交立法會，旨在修訂《道路交通條例》，以實施自訂車牌號碼計劃，此計劃是二〇〇四至〇五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的其中一項措施。有關建議會為庫房帶來收入，並為車主提供更多選擇。早日實施本計劃亦有助確保財政預算案提出的各項措施之完整性及可靠性。

運輸署計劃在該署已展開的的牌照電腦系統改良工程完成後，即開始接受根據自訂車牌號碼計劃提出的申請。若條

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當局最快可於二零零五年年底開始接受申請。因此，我們建議議員最先處理該條例草案，讓法案委員會儘快開始審議工作。

《公眾衛生及市政（修訂）條例草案》

該條例草案在二零零五年五月四日提交立法會，旨在修訂《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以授予政府額外權力，更有效地處理蚊子滋生問題。就此，我們建議該條例草案繼《2005年收入(自訂車輛登記號碼)條例草案》後應獲得優先審議，讓食物環境衛生署可以在二零零五年夏季實施條例草案所建議的措施。我們的建議得到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支持。

有關收入的條例草案是財政預算案的重要一環，議員多年來都會優先處理該等條例草案，我們謹此致謝。除了上述的《收入(自訂車輛登記號碼)條例草案》外，議員或會留意到我們即將在五月十一日向立法會提交《2005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草案》。視乎內務委員會在該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後決定是否成立法案委員會進行審議工作，就兩條有關收入的條例草案而言，我們建議應優先處理《2005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草案》。

《2005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草案》旨在實施在二〇〇五至〇六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所公布的取消遺產稅建議。這項建議可提高香港作為國際主要資產管理中心地位，有助香港爭取這個在亞太區內增長中的市場。現時，評估遺產稅的工作需時，市民的資產，特別是經營中小企業的人士的資產，有可能在評估過程中被凍結。取消遺產稅的建議，可縮短申領遺囑認證書或遺產管理書的時間，有助減輕遺產繼承人，尤其是經營中小企業的人士，可能面對的資金周轉問題。由於當局已在財政預算案公布有意取消上述稅項，我們致力盡快實施該建議。

謹請你在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提出我們的建議，以供議員考慮。

行政署長張琼瑤

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